

中華科技大學圖書館受理捐贈圖書資料辦法

108年1月14日圖書委員會議通過

第一條、受贈類型：圖書。

第二條、受贈圖書資料內容：

1. 適合大學以上程度閱讀，符合著作權法之合法出版品；包括：一般性、休閒性或符合時效的專業學術書籍。
2. 期刊，雜誌，學報等連續性刊物，及出版超過五年以上的電腦書籍不受理。
3. 圖書館會查核所贈圖書資料是否館藏內已典藏，以避免重複。

第三條、捐贈方式：

請捐贈人逕自將所欲捐贈之書籍送至圖書館（總館一樓流通櫃檯，新竹圖書館櫃台）。若需詢問相關捐贈事宜，也可連繫總館或分館櫃台洽問。

第四條、受贈圖書資料處理方式：

1. 本館有權決定受贈圖書資料之典藏地點、陳列、淘汰或轉贈等處理方式。
2. 所捐書籍，如本館館藏已有複本數達中文圖書二至三冊、西文圖書二冊以上者，讀者所捐贈之資料，本館將會轉送其他有需要的師生或他館典藏。
3. 茲因收受贈書量頗大，實無法個別提供贈書感謝狀，惟為感謝讀者熱心捐書，充實本館館藏，讀者所捐贈之圖書資料，經館員選出適合本館典藏者，本館將即刻於圖書館網頁，「書籍捐贈芳名錄」登錄捐贈者大名、捐贈日期、及捐贈冊數，方便讀者上網查閱。

第五條、本規則經圖書委員會議通過，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